

#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

杭建工发〔2021〕239号

## 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建筑工地疫情防控 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住建局，委直属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
近期，全国一些地区新增多起本土新冠肺炎病例，湖北、江苏等地发生工地人员确诊事件，对我市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工作敲响了警钟。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建筑工地疫情防控管理工作，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人员管理做到“两个必须”

全市在建工地必须对施工现场所有人员进行全覆盖排查，范围包括施工作业人员、管理人员以及保安、保洁等后勤服务人员，认真核查所有人员的健康码、行程码，并定期报送至分管监督机构，做到全覆盖、无死角、不漏一人。新进人员需查验健康码、行程码，检查体温，必要时提供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纳入现有人员管理范围。

强化工地实名制管理，工地施工区、生活区必须设置查验通道，落实专人每天对进出人员查验健康码、行程码，测量体温，符合条件才能进入。发现无绿码，近期有中高风险地区经停史、旅居史的人员，应立即向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、建设部门和属地街道社区报告，并及时配合做好管控措施。

## 二、宣传教育强调“两个提倡”

提倡工地人员全员接种疫苗。在建项目参建单位要加强疫情防控宣传，鼓励引导项目部所有人员自觉接种疫苗，提高接种意愿，做到适龄无禁忌症人群“应接尽接”，管理人员和一线工人“应接必接”。属地建设部门要做好协调对接工作，协助建筑工地做好疫苗接种工作。

提倡工地人员“非必要不外出”。施工工地集中居住人员应按照“非必要不外出”的原则，尽量减少外出活动，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，最大程度降低传播风险和减少交叉感染风险。各在建工地要合理安排工序，减少施工转场次数，减少跨区域调配班组。生活区食堂原则上采取分餐、错峰用餐等措施，避免“面对面”就餐和围桌就餐，减少人员聚集。

## 三、疫情防控落实“两个保障”

落实后勤保障，工地施工区、生活区等公共部位应严格按照有关疫情防控指引的要求，做好通风、消毒等防疫工作，确保施工工地环境卫生安全。工地现场应配备足够的体温检测仪、口罩、酒精、消毒液等防疫物资，做到储备充足、随用随调，确保现场

从业人员日常需求。

落实人员保障，各参建单位要切实加强值班力量配置，认真做好现场应急值守，实施企业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领导带班制度，密切关注疫情和现场人员身体健康情况。一旦发现建筑工地疫情事件，项目部应立即逐级上报，并按有关规定果断处置。

请各地建设部门认真组织排查工作，督促辖区内所有工地认真填写《杭州市建筑工地人员防疫排查表》，并于每周二前收集汇总；各地建设部门整理好排查信息后，填写《杭州市建筑工地人员防疫情况汇总表》，并于每周四上报至市建委工程处。

附件：1. 杭州市建筑工地人员防疫排查表

2. 杭州市建筑工地人员防疫情况汇总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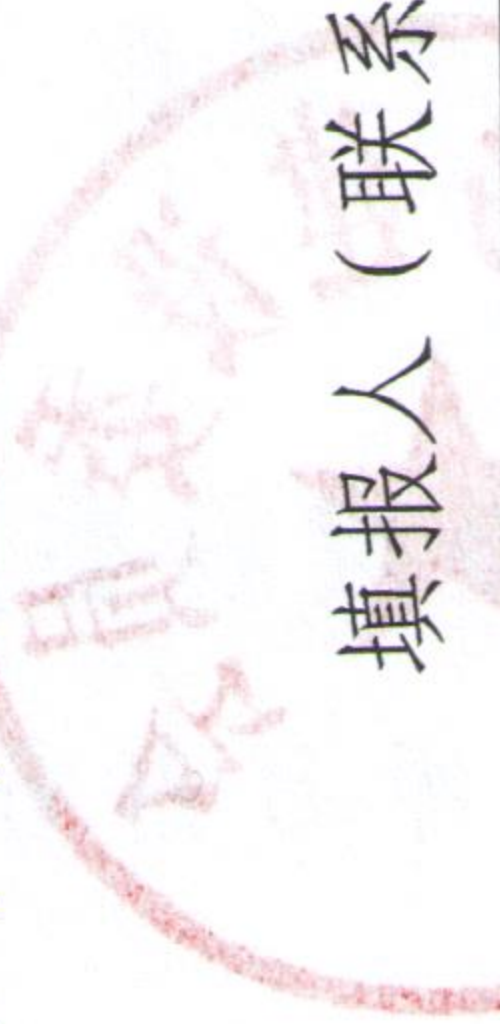
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

2021年8月6日

(联系人:王丰,电话:87020895,邮箱: sjwgcc@163.com)

附件 1:

# 杭州市建设工地人员防疫排查表



填报单位: \_\_\_\_\_ 填报人 (联系方式): \_\_\_\_\_ 填报时间: \_\_\_\_\_

序号	项目名称	监督机构	施工总包单位	联系人、联系方式	工地现有人员数目	健康码				工地现有人员			备注		
						绿码	黄码	红码	行程码	绿码	黄码	红码		中高风险地区 经停史、旅居史	

备注: 中高风险地区以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最新发布为准。

附件 2:

## 杭州市建设工地人员防疫情况汇总表

填报区、县(市):

填报人(联系方式):

填报时间:

地区		数量	
所辖在建工地(个)			
排查工地(个)			
排查人数(人)			
排查情况	健康码	绿码数	
		黄码数	
		红码数	
	行程码	绿码数	
		黄码数	
		红码数	
	中高风险地区 经停史、旅居史人数		
排查小结:			

备注: 中高风险地区以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最新发布为准。

---

抄送：杭州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---

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

---

2021年8月6日印发

---